

保证声明

吉林省生态环境厅：

我单位委托吉林省师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吉林石化—吉林油田二氧化碳管道工程（一期）环境影响报告书》现已完成，我单位保证所上报环境影响报告书不含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以及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的内容。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详见表 1。

特此声明。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吉林油田分公司二氧化碳捕集埋存与提高采收率
(CCS-EOR) 开发公司



2024 年 2 月 27 日

表 1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	吉林石化—吉林油田二氧化碳管道工程（一期）
建设单位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吉林油田分公司二氧化碳捕集埋存与提高采收率（CCS-EOR）开发公司
建设地点	管线全线位于吉林省境内，经过长春市、松原市、吉林市等 3 个市、8 个区县
建设内容	本项目包括集气管道（吉林石化-金兰站）、干线（金兰站-万宝分输站段、万宝分输站-大情字井站段）、黑 46 支线（大情字井站-黑 46 注入站），线路总长 282.26km，新建 3 座站场，16 座阀室。